

# 太仓市璜泾镇老年大学校园文化建设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太仓市璜泾镇人民政府

单位地址：太仓市璜泾镇园林路2号

乙方（供应商）：苏州名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苏州市姑苏区络香路2号6号楼1042室

签订日期：2025年9月25日

签订地点：太仓市

根据苏州晋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招标编号 JSZC-320585-JINY-G2025-0004 号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 太仓市璜泾镇老年大学校园文化建设 的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书。

## 一、合同内容及价格

### （一）合同内容

1、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其中的条款与要求为本合同执行的依据：

- （1）中标通知书；
- （2）乙方的投标文件；
- （3）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乙方在招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5）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布展制作安装完成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布展。

4、服务要求：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所做的承诺执行，若有不一致的，适用规定要求更高（更严格）者。

### （二）合同价格

1、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柒佰捌拾玖元柒角肆分（1269789.74元）。本项目的合同总价包含全部所需劳务、管理、深化设计、设计的修改和确认、施工图制作、所投设备及其备品、工具、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垃圾清扫和搬运、检测、整改、验收、技术支持与培训、售后服务与维保、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本项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付款步骤：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作为预付款，竣工验收完成后一年内付至结算金额的100%。

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资料：

(1) 乙方符合规定的发票

(2) 由甲乙双方签章的《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

3、支付方式：转账等。

4、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二、包装运输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由于包装不善引起的标的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三、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原制造厂商制造的、经过合法销售渠道取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时享有完整的原厂商售后服务。乙方应同时提供产品的质量证明书、技术性能说明书、有权部门的检测测试报告、质量标准认证证书等相关材料。

2、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应负责交涉并承担一切费用 and 法律责任。

3、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技术性能、原产地及制造厂商以及其他质量技术指标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索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四、现场实施安全规范要求

1、所有材料质量及制作安装质量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江苏省、苏州市相应地方规范、招标文件、材料厂家的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执行，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新的国家或行业（部）规范和标准出台的，则乙方应确保其合同产品达到并符合新的国家或行业（部）规范和标准，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及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2、依据乙方设计文件的要求，本项目的材料、设备、实施须达到现行国家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3、乙方应按项目特点制订安全组织实施设计，按规范进行相应操作，并做好各种安全防范措施。

4、乙方应在安装期间应配备专职安全员，对安装实施安全、质量全面负责，并承担成品保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质量事故或成品损坏，乙方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

## 五、组织实施

乙方应编制本项目的完整合理的组织实施方案，乙方需充分考虑到工期因素，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提供合理的实施组织设计，对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材料进场计划、人员配置等方面进行详细阐述。

### 1、实施进度计划要求：

(1) 编制方案时充分考虑到本项目特点及工期要求，在安排项目进度时尽量提前，保证有充足的实施时间，以确保整体项目按时完成。

(2) 组织强有力的技术管理人员进行安装管理。投入先进的安装机具，以保证工作的需要。

(3) 现场安装员根据项目进度的总体安排和关键工序工期要求，提前编写材料需用计划，以保证材料的如期供应。

(4) 实行弹性工作制，加强人员的动态管理，尽量克服交叉实施带来的窝工浪费，提高劳动效率。

(5) 如实施中因外部干扰，不能按正常项目进度进行时，必须在确保关键工序工期进度的同时，加大安装人力及机具的投入。

### 2、现场安装要求：

(1) 乙方必须要保证安装方案的合法性及可实施性，因此引发的一切侵权行为带来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在安装期间，乙方应无条件的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3) 安装期间，乙方应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质量监督，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要及时整改，整改完毕后通知甲方检查验收，合格后书面报送甲方备案。

(4) 乙方须按照项目要求和技术标准实施，不得擅自修改设计，不得偷工减料。

(5) 中标后，在一周内向甲方提交优化的深化方案、安装图纸，经甲方书面批准同意后方可组织制作。

### 3、安全文明措施

#### 3.1 安全保障措施要求：

(1) 乙方必须办理开工手续，签订安全责任书后才能进场安装。

(2) 乙方必须按规定办理质检、安检手续。

(3) 必须按项目特点制订安全组织实施方案，按规范进行相应操作，并做好各种安全防范措施。

(4) 乙方应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项目领导小组和工作计划，做到职责明确，人员明确固定，责任到位，并将本次项目领导组织网络及项目计划安排、防范措施提交甲方。

(5) 乙方应加强安全教育，对每一位上岗的安装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和安全技术教育，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台账。

(6) 乙方应做好项目区域内的业主安全防盗工作，并对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或安全事故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

### 3.2 文明实施要求：

(1) 安装人员应互相关心、互相监督、安全实施。安装期间由于乙方违章操作，野蛮安装而造成的各项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如导致甲方（包括甲方工作人员）或第三方受到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乙方应承担一切相关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2) 乙方在项目范围内应做到文明实施，以保障甲方通行和人身安全，具体如下：

A 现场材料堆放、安装机具停放有序、整齐；

B 项目现场做到工完场清，建筑垃圾集中堆放并及时清运（每天清运当日产生的建筑垃圾）；

C 危险区域有醒目的安全警示牌，夜间作业要设警示灯；

D 安装人员无打架斗殴事件，无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

### 4、质量保障措施要求：

(1) 所有安装实施材料质量及安装质量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江苏省、苏州市相应地方规范、招标文件、材料厂家的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执行。

(2) 乙方应对安装实施质量、安全全面负责，如乙方原因造成质量、安全事故，乙方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

(3)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质量检查制度，严格工序管理，隐蔽项目安装在隐蔽前应通知甲方检查验收。本着谁安装谁负责产品保护，谁破坏产品谁负责赔偿的原则，乙方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产品保护措施，并编制相应的产品保护方案报甲方批准同意后组织实施。

## 六、验收

1、验收标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有关规定，在乙方自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组织相关专家至现场验收，合格后方能按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进行验收通过。

2、本项目验收将由甲方组织进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质量标准和验收要求为按照上述规定一次验收合格。

3、乙方在标的物的运输、安装、售后服务等过程中出现的安全责任及对第三方造成的安全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4、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须按规定的验收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第三方权威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 七、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况及处理方式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解决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八、质保期及服务响应

1、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条款成交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为乙方承诺期限，乙方承诺对本项目提供免费质保一年，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均需免费维修或更换。

2、乙方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乙方提供2小时以内响应，4小时到达现场，24小时以内完成采购人提出的维修要求，需提供备用产品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3、其它按乙方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中同等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

#### 九、信息保密

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不向外泄漏任何业务和技术相关数据或资料。

#### 十、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二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乙方不能交付（逾期五天视为不能交付）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实施的，或因乙方原因致使合同解除，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

方补足。

## 十一、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十二、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限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的价格。

(3) 用符合招标文件中相关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且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或乙方提供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予以补足。

## 十三、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在合同履行中，甲方可以增加原成交货物的数量，但增加的总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十四、转让和分包

1、采购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2、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十五、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 十六、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因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诉讼费用和成本（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告费、拍卖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调查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翻译费、律师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合同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提交代理机构备案备存。

## 十八、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2、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招投标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

授权代理人

2025年9月25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

授权代理人

2025年9月25日



备案方：



2025年9月25日